

资质认定(盖章):

230512050197

有效期2029年05月26日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LMJ-ZS-2025-226

项目名称: 赤峰荣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第四季度委
托自行监测(厂界环境噪声)

委托单位: 赤峰荣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

内蒙古绿美佳环境职业技术有限公司

2025 年 11 月 20 日

检测报告声明

一、本报告中监测数据、分析结果及结论的使用范围、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、法规及其他规定界定,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的无效。

二、针对本报告中“监测数据、分析及结论”未经我单位许可,不得截取、转借、抄录使用。

三、本报告印发原件有效,复印件、传真件等形式印发件需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生效。

四、本报告页码、检验检测专用章、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志、骑缝章、授权签字人签字齐全时生效。

五、本报告解释权归内蒙古绿美佳环境技术有限公司。

六、被监测单位如对本报告有异议,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,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七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(全文复制除外)报告。

八、本公司不负责抽样时,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九、来自于外部提供者的检验检测数据、结果以“*数据”表示。

十、当客户提供的信息影响到监测结果时,本公司不承担相关责任。

地 址: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红山区文钟镇绿色食品产业园区鸿图街9号院内办公楼1层、3层

邮政编码: 024000

电 话: 0476-8173711

电子邮箱: lvmeijia2016@163.com

项 目 名 称 : 赤峰荣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第四季度委托
自行监测 (厂界环境噪声)

项 目 编 号 : LMJ-ZS-2025-226

项 目 类 型 : 环评现状 ☐ 一般委托检测 ☒ 其他 ☐

样 品 种 类 : 厂界环境噪声

样 品 数 量 : 一

采 / 送 样 人 员 : 孙贺奇、王佳磊

委 托 单 位 名 称 : 赤峰荣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 : 内蒙古赤峰市克什克腾旗新开地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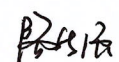
联 系 人 : 陈浩

电 话 : 15561399516

项 目 参 与 人 员 : 孙贺奇、王佳磊、谷海峰

校 核 :  谷海峰 2025 年 11 月 20 日

审 核 :  于会迪 2025 年 11 月 20 日

签 发 :  路传强 2025 年 11 月 20 日

1 委托检测

1.1 检测点位

本次检测基本信息见表1-1，点位坐标见表1-2。

表 1-1 检测点位信息

检测 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 项目	样品 数量	样品状态描 述	采样日期	分析日期	监测频次
厂界东	—	厂界噪声	—	—	2025. 11. 7	2025. 11. 7	昼、夜各检 测一次
厂界南	—	厂界噪声	—	—	2025. 11. 7	2025. 11. 7	
厂界西	—	厂界噪声	—	—	2025. 11. 7	2025. 11. 7	
厂界北	—	厂界噪声	—	—	2025. 11. 7	2025. 11. 7	
生活区	—	厂界噪声	—	—	2025. 11. 7	2025. 11. 7	昼、夜各检 测一次
办公区	—	厂界噪声	—	—	2025. 11. 7	2025. 11. 7	
生产区	—	厂界噪声	—	—	2025. 11. 7	2025. 11. 7	

表 1-2 检测点位坐标

检测点位	点位坐标
厂界东	E118° 21′ 8″ N42° 55′ 54″
厂界南	E118° 20′ 55″ N42° 55′ 50″
厂界西	E118° 21′ 0″ N42° 55′ 57″
厂界北	E118° 21′ 11″ N42° 56′ 3″
生活区	E118° 21′ 3″ N42° 55′ 51″
办公区	E118° 21′ 5″ N42° 55′ 59″
生产区	E118° 21′ 4″ N42° 56′ 1″

1.2 检测分析方法

分析方法见表 1-3。

表 1-3 噪声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
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标准号	检测仪器型号及管理编号	单位
厂界环境噪声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GB 12348-2008	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管理编号：LMJ-YQ-X-82	dB(A)

1.3 采样依据

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。

1.4 判定依据

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的 2 类标准限值。

1.5 质量控制及保证

1.5.1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(或推荐)方法，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。

1.5.2 样品的保存与分析

1.5.2.1 现场使用设备经计量部门检定、并在有效使用期内；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，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.5dB（A），若大于 0.5dB（A）测试数据无效。

1.5.2.2 测试噪声时采用的标准声源为 AWA6022A 型声校准器对仪器进行校正，标准声源为 94.0dB（A），校准的具体情况详见表 1-4。

表 1-4 噪声仪器校准结果表

日期		标准声源	仪器显示值	误差 dB（A）	允许误差 dB（A）	结果
2025.11.7	测试前	AWA6022A 型声级校准器	93.8	-0.2	±0.5	合格
	测试后		93.8	-0.2		

1.5.3 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性、可靠性。

测量数据实行三级审核制度，经过校核、审核，最后由授权签字人签发。

1.6 检测结果

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1-5。

表 1-5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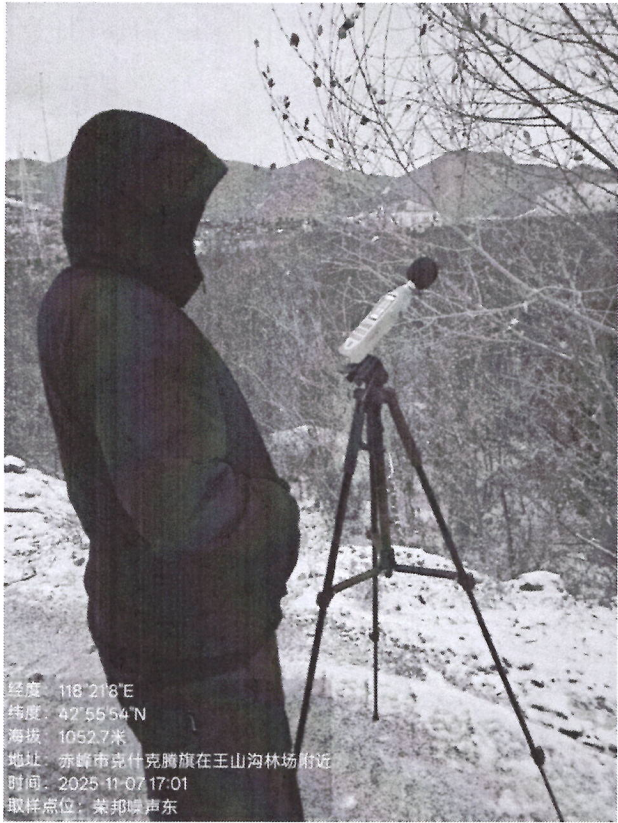
点位	时间		测量值 Leq dB(A)	限值	达标情况
厂界东	11 月 7 日	昼间	55	≤60	达标
		夜间	44	≤50	达标
厂界南		昼间	52	≤60	达标
		夜间	44	≤50	达标
厂界西		昼间	54	≤60	达标
		夜间	46	≤50	达标
厂界北		昼间	54	≤60	达标
		夜间	45	≤50	达标
生活区		昼间	54	≤60	达标
		夜间	44	≤50	达标
办公区		昼间	54	≤60	达标
		夜间	46	≤50	达标
生产区		昼间	53	≤60	达标
		夜间	44	≤50	达标
备注	检测结果仅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				

1.7 检测结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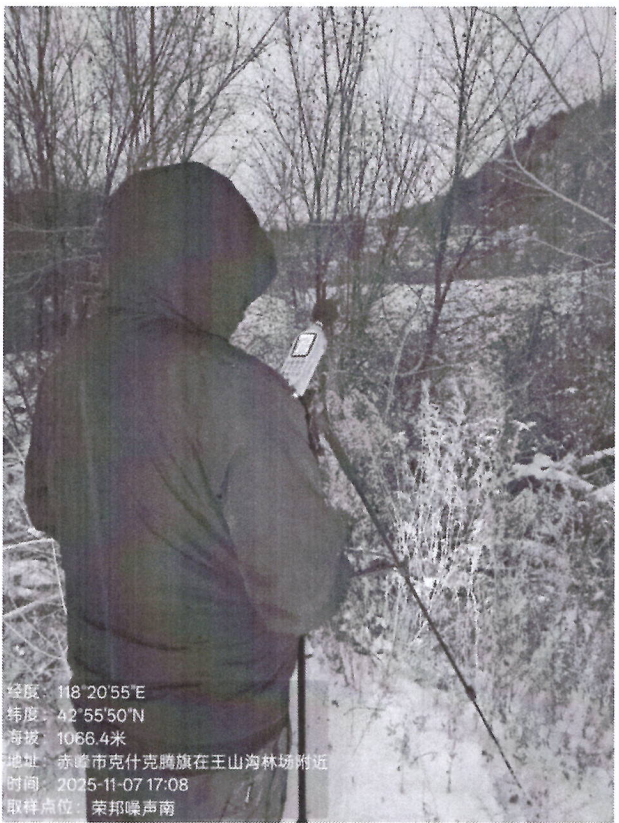
由表 1-5 检测结果可知，本次厂界噪声检测结果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2 类标准。

—报告结束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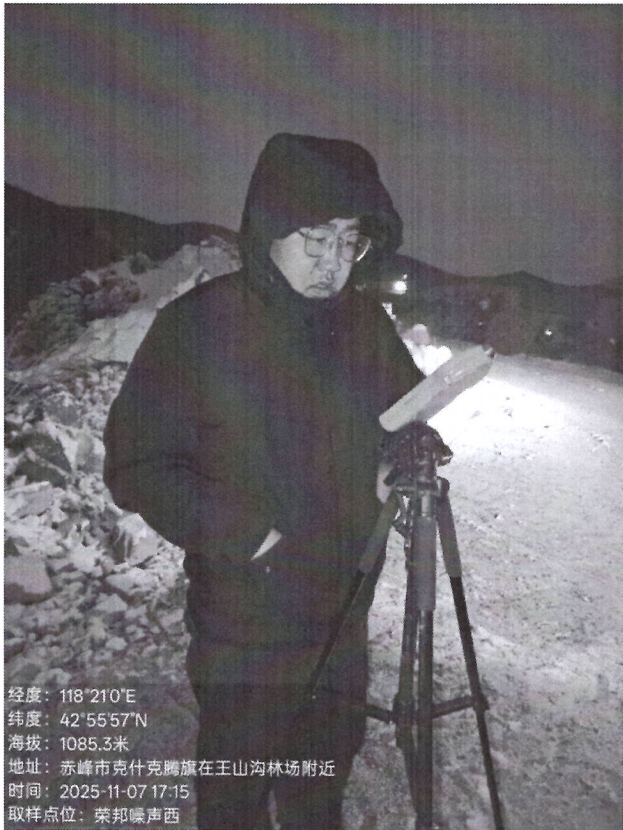
附图1：现场采样照片



厂界东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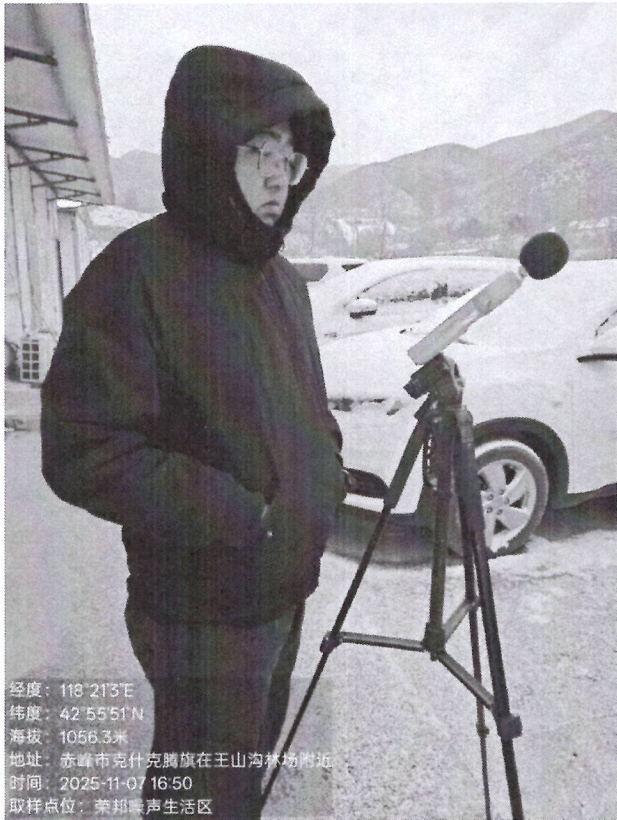
厂界南



厂界西



厂界北



生活区



办公区



生产区



附图 2: 监测点位示意图

